

弋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弋发改字〔2022〕166号

关于弋阳县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弋阳县工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贵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弋阳县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立项批复的请示》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江西省江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弋阳县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可研已由江西省轻工业设计院评估并出具《关于弋阳县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审意见》（赣轻设评字[2022]12号）。

二、项目建设地点

江西弋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95867.41 m²（约 143.80 亩），规划建设标准厂房 12 栋，改造厂房、倒班楼及食堂等建筑，新建冷库、



仓库、倒班楼、开闭所及大门等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 123355.14 m²。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7087.1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29685.4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226.18万元，预备费约1745.58万元，建设期利息430.00万元。

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

五、项目招投标方案：应按国家发改委《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16号令）和《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项目范围规定》（发改法规规[2018]843号）的要求及招标事项核准意见执行。（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附后）。

六、项目建设的工期：12个月。

七、本项目批复文件有效期：2022年6月1日-2024年5月31日。

请按基本建设程序，请有资质单位编制初步设计，报我委审批。

弋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6月1日



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弋阳县食品产业园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它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根据项目业主提交的《招标基本情况表》，本核准表其他事项中的建设单位管理费、专项评估费、各项规费等依法依规不招标事项不需要招标，其他事项中的建设场地清理项目、辅助施工项目和生产准备费、预备费中涉及工程建设的等所有依法依规必须招标事项必须公开委托招标。

2、中国日报、中国经济导报、中国建设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依法指定的招标公告发布媒介，项目单位须从中选择一家发布招标公告。



弋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6月1日印发

